

# 阮綜合醫療社團法人阮綜合醫院

## 醫療品質提昇活動推動及獎勵辦法

民國 98 年 01 月制定、民國 98 年 12 月修訂  
民國 99 年 09 月修訂、民國 99 年 12 月修訂  
民國 101 年 03 月修訂、民國 102 年 01 月修訂  
民國 103 年 07 月修訂、民國 106 年 01 月修訂  
民國 107 年 02 月修訂、民國 107 年 07 月修訂  
民國 108 年 02 月修訂、民國 108 年 09 月修訂  
民國 108 年 12 月修訂、民國 109 年 08 月修訂  
民國 111 年 05 月修訂

### 1.緣起

本院醫療品質改善活動，在基於品質提升工作應廣納多元品管手法及擴大活動參與層面的概念下，本活動自 2012 年起(第七屆)，除品管圈改善手法外，廣徵以非品管圈手法進行之品質改善專案及跨單位或更精進的品管圈改善案例參與競賽，並將活動更名為「醫療品質提昇活動」。

### 2.目的

為提升全院醫療品質風氣，鼓勵員工組成團隊，主動積極發掘問題，並選定改善主題，透過團隊成員團隊合作，改善該單位或跨單位之間的問題。同時為凝聚員工共識，提高品質改善意識，達到不斷改善的目的，進而提昇本院行政效率及醫療服務品質，特訂定本辦法以獎勵員工。

### 3.推動辦法：

3.1 推動單位：企劃中心、醫品暨病安委員會

3.2 參加對象：阮綜合健康照護體系內所有員工

3.3 適用範圍：本辦法主要獎勵品質改善發表，口頭競賽或各類發表會，泛指運用品質手法提升品質(包含：QCC、專案、TRM、FMEA 與 EBM 等工具)。凡與品質改善手法有關之主題皆適用本辦法，本院專任人員均適用。

#### 3.4 參與規定：

3.4.1 單位人數大於 30 人(含)需每年至少參與一次。

3.4.1.1 檢驗科若同年同時有評鑑及 ISO 認證，則當年可不用參加。

3.4.2 單位人數小於 29 人(含)每 2 年至少參與一次或每年參與跨單位組圈活動。

#### 3.5 團隊組成：

3.5.1 團隊成員可以依照下列原則：

3.5.1.1 工作性質相同的人組成

3.5.1.2 工作場所相同的人組成

3.5.1.3 跨部門業務相關的人組成

3.5.1.4 每個團隊人數以 3~7 人為原則，最好不超過 12 人。

### 3.5.2 團隊之任務：

3.5.2.1 參與醫療品質提昇活動相關教育訓練。

3.5.2.2 相關資料(會議記錄、成果報告書、院外活動發表證明...等)需上傳至「院內網站-醫品病安專區-醫品指標-改善專案」系統。

### 3.5.3 成員之任務

#### 3.5.3.1 專案負責人：

◎領導醫療品質提昇活動，決定活動的進行方向。

◎建立成員互動，全員參加，全員發言，全員分擔的體制。

◎建立團隊成員良好的人際關係。

◎參與負責人會議及推行委員會等活動。會議由推動單位召集各負責人定期開會，聽取各團隊品質提昇活動的問題與意見，透過會議以答覆或解決各團隊問題。

◎定期召開團隊會議，並確實追蹤上期會議決議事項，並留有會議紀錄。

#### 3.5.3.2 團隊成員：

◎參加團隊會議，完成會議記錄，並依工作分配確實完成工作，進行品質改善活動。

◎確實遵守作業流程規範，利用團隊會議達成自我啟發與相互啟發的效用。

#### 3.5.3.3 內部輔導員：

◎參加團隊會議，完成「內部輔導員進度報告」。

◎協助專案負責人進行品質改善團隊成員工作分配。

◎指導成員品質活動改善方法、統計方法等。

◎監控及確保品質改善工作執行進度。

### 3.5.4 輔導員擔任資格，必須符合下列任一條件：

3.5.4.1 具輔導員證照。

3.5.4.2 2 年內曾參加輔導員教育訓練課程，受訓時數達 8 小時以上。

3.5.4.3 曾有 2 屆以上(含)擔任醫療品質提昇專案負責人之經驗者。

3.5.4.4 參與醫療品質提昇活動之主管(如科室主任、督導層級...等)。

### 3.6 醫療品質提昇活動推動時程：

每年 3 月宣導期、4 月~11 月教育訓練及輔導期、12 月院內品質改善成果發表競賽、隔年參與院外品質發表競賽活動。

### 3.7 醫療品質提昇活動：

3.7.1 院內醫療品質提昇活動：指本院企劃中心及醫品暨病安委員會所舉辦之品質改善成果發表競賽。

3.7.2 院外醫療品質提昇活動

3.7.2.1 醫策會辦理的國家醫療品質獎，含主題類、系統類、實證醫學類(EBM)、擬真情境類、智慧醫療類等。

3.7.2.2 生策會舉辦之 SNQ 國家品質標章及國家生技醫療品質獎。

3.7.2.3 臺灣醫療品質協會舉辦之醫療品質競賽。

3.7.2.4 環台策略聯盟辦理的環台盃品管圈競賽。

3.7.2.5 社團法人台灣醫務管理學會舉辦之台灣健康照護品質管理競賽。

3.7.2.6 經濟部工業局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辦理的全國團結圈活動競賽。

3.7.2.7 其他：如國際醫院聯盟舉辦之世界醫院大會、各學會舉辦醫療品質提升競賽、海報或口頭發表活動。

3.8 院內醫療品質提昇活動名次：依總成績順序，錄取前 3 名及佳作 3 名。如當年團隊數未達目標數時，名次則視情況調整。

4.獎勵方式：

4.1 本項獎勵措施係屬團隊醫療品質提昇活動費用。

4.2 參加醫療品質提昇活動：

4.2.1 院內：參與團隊給予活動費用，不予嘉獎獎勵。

4.2.2 院外：獲獎團隊成員，給予獎金，不予嘉獎獎勵。

4.3 醫療品質提昇活動執行過程獎勵活動費用：

4.3.1 參與院內醫療品質提昇活動

4.3.1.1 團隊準時完成期中書面報告(含至少 3 次以上會議紀錄)繳交者給予活動費用 3,000 元。

4.3.1.2 團隊準時完成期末書面報告(含至少 6 次以上會議紀錄)繳交者給予活動費用 3,000 元，若已領活動費用而中途退出團隊，須全數退還。

4.3.1.3 團隊有醫師參與，且醫師出席率達 80% 以上，團隊額外加給 3,000 元活動費用。

4.3.2 參與醫療團隊資源管理(TRM)活動

4.3.2.1 團隊完成期中書面報告(含至少 2 次以上會議紀錄)繳交者給予活動費用 3,000 元。

4.3.2.2 團隊完成期末書面報告(含至少 2 次以上會議紀錄)繳交者給予活動費用 3,000 元，若已領活動費用而中途退出團隊，須全數退還。

4.3.3 輔導員獎勵費用：輔導員需符合下列條件，方可領取獎勵金 500 元/組：

4.3.3.1 輔導員需參與團隊會議，有輔導建議紀錄，且出席率需達 80% 以上。

4.3.3.2 繳交「內部輔導員進度報告」書面及電子檔於企劃中心。

4.3.3.3 輔導員至多一次輔導 2 組。

4.4 醫療品質提昇活動競賽獎勵：

4.4.1 院內醫療品質提昇活動競賽：

4.4.1.1 依據品質提升活動競賽結果，各獲獎團隊可獲得獎勵獎金及獎狀一張，說明如下(依據活動經費預算彈性調整)：

(1)金牌獎：30,000 元整及獎狀一張，1 名。

(2)銀牌獎：15,000 元整及獎狀一張，1 名。

(3)銅牌獎：10,000 元整及獎狀一張，1 名。

(4)佳 作：6,000 元整及獎狀一張，3 名。

4.4.1.2 獲獎團隊必須繳交成果海報：將紙本輸出交至企劃中心，張貼於院內 10 樓展示，並將電子檔上傳至「院內網站-醫品病安專區-醫品指標-改善專案」系統。

4.4.1.3 院內品質競賽獲獎團隊依改善主題代表醫院對外參與品質發表競賽活動。

4.4.1.4 其餘之優秀團隊，可由院方指派參加其他學會辦理之醫療品質提升競賽、海報或口頭發表活動。

4.4.1.5 參與以上發表活動團隊請依據「行政人事 L-02-0310-030 人事管理辦法-第十一章-出差管理辦法」辦理。

4.4.1.6 院外醫療品質提昇品質發表活動競賽獎勵金：依當年度舉辦競賽活動為主

| 舉辦單位 | 競賽名稱                         | 獎項                  | 獎金     |
|------|------------------------------|---------------------|--------|
| 醫策會  | 國家醫療品質獎<br>(階段性競賽)           | 金獎                  | 60,000 |
|      |                              | 銀獎                  | 30,000 |
|      |                              | 銅獎                  | 20,000 |
|      |                              | 佳作                  | 10,000 |
|      |                              | 創意獎、人因特別獎、<br>幸福職場獎 | 10,000 |
|      |                              | 潛力獎                 | 10,000 |
| 生策會  | SNQ 國家品質標章<br>及國家生技醫療品質<br>獎 | 金獎                  | 待討論    |
|      |                              | 銀獎                  |        |
|      |                              | 銅獎                  |        |

| 舉辦單位   | 競賽名稱   | 獎項      | 獎金           |
|--|--|---------|--------------|
|  |  | 標章獎     | 20,000       |
| 經濟部工業局<br>財團法人中衛<br>發展中心                     | 全國團結圈活動競賽<br>(階段性競賽)                         | 金塔獎     | 30,000       |
|  |  | 銀塔獎     | 20,000       |
|  |  | 銅塔獎     | 10,000       |
|  |  | 區會獎     | 10,000       |
| 1.環台策略聯盟<br>2.台灣醫療品質協會<br>3.社團法人台灣醫<br>務管理學會 | 1.環台盃品管圈競賽<br>2.醫療品質競賽<br>3.台灣健康照護品質<br>管理競賽 | 金獎(金品)獎 | 10,000       |
|  |  | 銀獎(銀品)獎 | 8,000        |
|  |  | 銅獎(銅品)獎 | 6,000        |
|  |  | 佳作(優品)獎 | 3,000        |
|  |  | 潛力/入選   | 2,000        |
| 醫策會或其他單位                                     | 其他類  | 如獲獎說明   | 2,000~10,000 |

4.4.1.7 以口頭報告、海報發表或期刊論文成果者，請依據「教研  
L-02-0500-008 學會研討會論文發表獎勵辦法」執行。

- 5.醫療品質提昇活動執行細則請依據本院「醫療品質獎－醫療品質提昇活動發表暨競賽計劃書」。
- 6.本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修訂時亦同。